



## 汪曾祺的葡萄情结

□ 姚维儒

读汪曾祺的《天山行色》，知道1982年8月下旬，汪先生应邀与林斤澜、邓友梅等一起游览了新疆、甘肃。谁去西域都绕不开葡萄的话题，汪先生在《天山行色》中写了葡萄，他的《关于葡萄》，更是通篇谈葡萄，尤其是其中的《葡萄月令》，堪称是一篇完美的经典佳作。其实，汪先生写葡萄可以追溯到1944年，那年5月18日，《民国日报》发表了他的《葡萄上的轻粉》。用大量篇幅来写一种水果实属难得，可见汪先生的葡萄情结非同寻常。

汪先生说：“一个学农业的同志告诉我：谷子是从狗尾巴草变来的，葡萄是从爬山虎变来的。我听了，觉得很有意思……从爬山虎到葡萄，是一个很漫长的过程。”关于葡萄的来历，汪先生作了研究：“最流行的说法是：张骞从西域带回来的，在汉武帝的时候，即公元前130年左右。《图经》：‘张骞使西域，得其种而还，种之，中国始有。’《齐民要术》：‘汉武帝使张骞至大宛，取葡萄实，于离宫别馆旁种之。’人们很愿意相信这种说法，因为可以发思古之幽情。”“至少玫瑰香是张骞从西域带回来的。玫瑰香的家谱是可以查考的。它的故乡，是英国。”

到了火焰山和吐鲁番，汪先生说：“不能不想起张骞，想起班超，想起玄奘法师。这都是了不起的人……”

吐鲁番是个盆地，很热，火焰山更热。汪先生说：“火焰山是一个奇观，风在这些疏松沙土上雕刻出一场热烘烘，刮刮杂杂的大火。风是个大手笔。火焰山下大戈壁，有一条长沟，沟中有一条从天山流下来的河，河两岸，除了石榴，无花果，棉花，种的都是葡

萄，是为葡萄沟。”

汪先生在《天山行色》一文里说：“吐鲁番的葡萄全国第一，各种品种无不极甜，而且皮很薄，入口即化。吐鲁番人吃葡萄都不吐皮。因为无皮可吐。——不但吐皮，连核也一同吃下，他们认为葡萄核是好东西。北京绕口令曰：吃葡萄不吐葡萄皮儿，未免少见多怪。”

汪先生的散文很有特色，初看波澜不惊，平静似水，细细品味却意味深长，《葡萄月令》就是一个很好的典范。其结构平淡，语言质朴，情感含而不露，但其中意蕴深厚，饶有一番情趣。汪先生把自己的性情和葡萄的性情有机结合在一起，平淡中散发着浓浓的葡萄情结。

《葡萄月令》的结构采用了最为常见的记叙法，按照月份，把十二个月逐一铺展开来，像记流水账，但是不难发现，汪先生的叙述独具匠心，不落窠臼。首先月令两字，就是把一年该做的事情，按照月份安排，包括气象、物候、农事等等，这让我们有一种体验中国古代农耕的感觉。汪先生对葡萄每一个月份的生长情况都进行了细致的描写，如果没有亲自参加过田间地头劳动，没有细心观察和详细记载，没有对葡萄的深厚情感，不会描写得这么出神入化。

《葡萄月令》就像一位老农把十二月份的农务娓娓道来，那么恬淡自然，那么富有诗意，“哦，下果子了，就不管了？人，总不能这样无情无义吧。”平淡的语气中有着对葡萄丰收的喜悦，丰收后的关爱和呵护。“白的像白玛瑙，红的像红宝石，紫的像紫水晶，黑的像黑玉。”这一系列的比喻很有诗意，令人陶醉。汪先生赋予了葡萄美丽的形体，高贵的气质，葡萄有着美丽的灵魂。由此可见，汪先生和葡萄之间有着深厚的情感，有着难以忘怀的记忆。

分钱不到，每人每天能编20串，收入有5毛几分钱。

除了出去做的，还有很多在家里可以做的副业，比如，打芦柴篾子；编鸡蛋格垫；用麦秸手编草帽辫，卖给鞋帽厂制作草帽；用麻线结渔网，水产公司是收购的。

我父亲和住在后街的邻居万叔，还有李叔，商量着搞一门能挣钱的副业，他们决定摇草绳。那时有一种脚踏草绳机，买一台现成的要二三百元。苏州有成套的组件卖，只有四五十元，买回来自己组装，省钱得多。于是由李叔出差购回了三套组件。自己请木工打一副机架，再到铁匠铺打一个主框，就可以动手装配了。我那个年龄对摆弄机器，感到特别的新鲜和有兴趣。我父亲有个在农机厂工作的朋友，把我带到钳工车间，请师傅帮忙、指教，我动手操作，也算无师自通地把一台草绳机给捣鼓出来了。

有了机器，一家人都有事做了。首先是购进原料，主要是稻草，要那种顺滑整齐的。到城郊的农家去收购，先和农户谈成。万叔在搬运社做会计，借个板车还是方便的。我和父亲拉着板车到乡下去买草，满满一板车稻草，我们父子俩一个前头拉，一个后面推，拉拉歇歇。这样来回四五趟（分几天），在家中厨房里堆成了个大草堆。挨着草堆放一条矮凳，上面绑着个坚硬的铁钉耙，然后将稻草一束一束地在钉齿上拉过，去除杂质。相当于梳理了一遍，这样的稻草才可以上机器绞绳。

上机器是我的事，人坐在机头一端，脚下横着一块木踏板，当中连在地轴上，两只脚左右上下晃动，通过地轴驱动连杆和上曲轴，机器就转动了。两只脚踩动的同时，两只手不停地往机头上转动着的小喇叭口喂草，要喂得均匀。两个小喇叭呈八字形对转，稻草通过喇叭的出口就绞成了两股的草绳，再通过传动系统，自动绕在一个直径五十公分、两块夹板的空间大约15公分的圆形木盘上。操作两个小时左右，木盘绕满了。这时从机器上卸下木盘，拧开一端的夹板，取出草绳卷，用几根绳头穿过中心孔，分等分地扎紧绳卷，就是成品了。最后一道工序是将绳卷的表面打扮修光，我父亲专做此道。他做得很认真，戴上老花镜，手持一剪刀，将绳卷表面每一根小叉毛修剪掉。一盘草绳在他手里盘来盘去，最后弄得滑滑滴滴，这样的产品就有卖相了。其实就是个表面光。我们每十天左右出一次货，好像大部分是卖给土产公司。这一行比做其他副业要多赚一点。因为有个机器的成本，还必须全家齐上阵。我每天机器踏下来，两条腿像灌了铅似的拖不动。

时光荏苒留不住，每段风景各不同。我们小时候所做的“副业”，如今够得上进博物馆的资格了。

“李三是地保，又是更夫。他住在土地祠。”（汪曾祺《故里杂记李三》）李三是一个很卑微的人。汪老以他特有的恻隐之心向我们讲述一个卑贱者的故事，身份、地位、家什，凄凄惨惨戚戚。他不是坏到底的人，寒风凄雨中呼喊、奔跑，也是为保一方平安。至于他种种的下作行为，也仅仅是为着混一口饭食而已。“敲”也不过二百文，这个社会谁也没有把他当二百文。

我母亲没有进过学堂，只是做姑娘时跟着外公、舅舅认字，后来当了多年大队妇女主任。到了她有闲心坐下来看报读故事的时候，目力却不行了。她说我天天看书，怎么就不把书上的故事讲给她听听呢？当我第一次将《受戒》读给她听的时候，她就听上了瘾，入了迷。从此，只要有汪老的作品发表，我就拿来读给她听，直到后来《汪曾祺自选集》出版，依然一篇一篇，我读她听。

母亲知道的掌故很多，除了老家的，还知道城里的八大寺、高邮八景、小蓬莱、独庵墓、五柳园……说到李三，她就想到了我们镇上从前的地保秦朝儒。她说他跟李三可大不一样，家里有几十亩田，很有钱，外号叫“秦三瞎子”。谁家失窃，得找秦朝儒来。这跟汪老说的一模一样，“过些日子，李三真能

这两样带“土”的东西，乡村人家曾很宝贝，其实就是胡萝卜和蚕豆仁。

这里所说的胡萝卜，不是个大、色红的淮胡萝卜，而是那种身小、个长，有黄、红两种颜色的小胡萝卜。冬日，我总要买十斤八斤回来，空心生嚼或是腌成咸萝卜干，清脆爽口，水滋滋甜丝丝的。

如今食用胡萝卜，讲究的是营养。当年食用，则是为了度荒救命，所以被誉为“土洋参”。

胡萝卜生熟咸宜，而且吃多了不会得病，所以每年秋播秋种，生产队总要用不少田亩种胡萝卜。入冬后，老年妇女上工，专司挖萝卜。

那时每生产小队有大食堂，胡萝卜进食堂，洗净，连缨子、根须一起放入杀猪用的大木盆，用铡草刀斩成小块，放入甑子锅焐熟，倒进一定量（按人头计）的米（后来是麦面、米面），做成糊，各家打回去吃。不久食堂解散，便将萝卜、米或面十天八天一回，称给各家回去自炊了。

那时人家有婚庆喜宴，主食就是胡萝卜饭。

后来生活好了，又有人说：“老天有眼，那几年胡萝卜特别发旺，亏了胡萝卜救命，现在就种不出那样的好萝卜了。”

乡村人家称蚕豆米为“土莲子”，称去皮的蚕豆米叫“蚕豆仁”“二交仁”“蚕豆瓣子”，说“蚕豆瓣

能够中签北京马拉松赛，真是太幸运了。据资深跑友介绍，“北马”中签率仅为1/6。想不到，才在家门口跑了两年马拉松的我，首次报名“北马”就中签。

火车一到北京站，我和跑友们就马不停蹄赶往北京国展中心领取参赛装备。下午抽空游览了天安门广场、北京老胡同，拍了不少照片留作纪念。为了不影响比赛，我没敢花更多时间来欣赏北京美丽夜景，回到宾馆匆匆洗漱便休息了。

比赛当天早上，我5点钟就起床，匆匆吃了碗泡面，赶往天安门广场一侧的起跑点集结。7点30分，一声发令枪响，我与3万名国内外“跑马”大军从起跑线出发，沿着天安门广场、长安大街、西三环、玲珑路、北四环、海淀南路、科荟桥、八达岭高速、奥林匹克公园景观大道一路前行。沿途天安门城楼、故宫、民族文化宫、民族饭店、北京电话大楼、首都博物馆、中国科技馆、军事博

## 从李三想到的

□ 陈仁存

把这些赃物追回来。但这是什么人偷的，这些是不作兴问的。这也是规矩。”如果是窃去十担稻也只能追回五担，还要留

给秦朝儒一担稻的茶酒钱。自打我记事，每到正月初几，便见到一个“跑年”的老妇人默不作声地站到我家门口。母亲都给她好多糕馒，还有一两块钱。母亲后来告诉我，这个女人就是秦朝儒的儿媳妇。人一辈子干干净净，年轻时很漂亮，嫁到秦家的时候还真像个大小奶奶，可怜现如今落难了。人家男人去了台湾后来差不多都回来过了，她男人连一点音讯都没有。她儿子到三十多岁才娶了个一只眼的老婆。儿子待她很忤逆。

秦朝儒儿媳妇的儿子，外号叫大皮包，一度时期在镇上卖豆腐，逢集的时候倒腾些别的玩意。他爱吹牛，爱耍横，爱赌钱喝酒。秦大皮包的儿子是个斜巴眼，小学一年级的时跟我同班，后来老是留级。我上高中，他还在小学操场上抽陀螺，名字倒换了三次，秦鹤寿、秦鹤来、秦鹤飞，就是飞不起来。

多少年以后，这家人在镇上消失了，几间破屋也在风雨飘摇中倒塌殆尽。估计这父子俩到别的地方也混不出什么人样儿来。

## “土洋参”“土莲子”

□ 姜善海

子汤胜似莲子羹”。我93岁去世的大伯母在世时，每年夏收以后，都会劈出、剥出许多的蚕豆瓣子，晒干、保管起来，要吃时，抓一把，水一泡，做汤或是炒菜，一年吃到头。

炒咸菜、烧肉、煮鱼的老蚕豆米，吃起来很粉，清香可口。蚕豆过老时，就要去衣，剥成“二交仁”。“二交仁”炒韭菜、炒苋菜，特下饭。以“二交仁”相配做成的韭菜汤、苋菜汤、水咸菜汤、冬瓜海带汤、大咸菜茨菇汤，那是家常便饭。下午放学回到家里，书包一撂，就着蚕豆仁炒红苋菜，红卤子泡冷饭，鲜美异常。吃饱了，帮大人做事。

割小麦时也就收老蚕豆了。拔起豆秸，摘下豆荚。豆秸铡短了，下田作肥料；豆荚摊在场上，用连枷拍出黑豆荚中碧玉似的、滑溜溜的绿豆蚕豆。晚上，锅灶间传出“哗啦啦”的炒蚕豆声，我站在妈妈身边，等妈妈将炒熟的蚕豆铲一点给我，然后，“刺”一声放水，放盐，放蒜瓣、五香，将蚕豆煮酥、煮烂，作晚饭小菜（平时，常用水浸泡，剪个口子，煮成五香蚕豆）。我“咯嘣咯嘣”嚼着硬蚕豆，开心无限，常还留一些第二天带到学校，跟同学分享。

冬日里，我们一边烘炉子，一边炕蚕豆；夏收时，我们拾蚕豆、炒蚕豆，小伙伴们聚在一起“弹蚕豆”（一种以蚕豆为输赢的游戏）……“土莲子”在我儿时的生活里，留下了挥之难去的美好记忆。

## 激情北马

□ 吴继原

物馆、中央电视台、玉潭滨公园、中关村、北京科技大学、奥森公园南园、北京冬奥速滑馆、奥林匹克公园

等首都人文风貌尽收眼底。在“北马”赛道上，我用脚一步一步丈量42.195公里“全马”赛程，也同时享受着沿途北京市民对马拉松运动的激情。这边，大妈们跳起了广场舞，呐喊声不断；那边姑娘小伙载歌载舞，欢呼声、加油声不绝于耳。这边，北京老手艺人展示，精彩纷呈；那边，旗袍时装走秀，美轮美奂……除了赛道上的正常补给点，清华大学等高校也在赛道边增设了补给点。一边跑步前行，一边欣赏着美景，感觉真是好极了！

我跑过终点时，在“鸟巢”完赛区看到了高邮参赛选手“韩老大”，他告诉我这次他跑出了3小时4分8秒的个人最好成绩。这个成绩后来被确认为此次全国同龄组第四名。“韩老大”作为从事卫生工作的非专业选手，能跑出这样的好成绩，真的不简单！